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安康市农业科技信息宣传中心（安康市职业农民培育中心） 的 2026 年安康市高素质农民培育秦巴生态肉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训班委托培训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的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秦巴生态肉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训班委托培训服务，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 潍坊农综区创新人才发展中心，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 839.69 万元，资产总额 848.2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秦巴生态肉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训班委托培训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潍坊农综区创新人才发展中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万元，资产总额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潍坊农综区创新人才发展中心

日期：2026 年 10 月 20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